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我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就业创业。

4.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 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 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文秘、财务岗。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和所属单位业务，督促日常事项的落实；负责会议的组织、综合材料的起草；负责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承担公文管理、政务公开、机要保密、新闻发布、对外宣传、安全保卫、值班接待、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

诉等工作；拟订起草全县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工作要点、工作总结；承办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和实施工作；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等工作。

2. 思想政治和权益保障岗。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保障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3. 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和军休服务管理岗。拟订全县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协调落实转业干部随调家属工作；承担计划分配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拟订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的落实保障工作；贯彻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政策，承担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4. 拥军优抚岗。承担协调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军民共建，

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工作；负责老复员军人、病退军人、伤残、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军人等优抚对象的待遇落实。

5. 褒扬纪念岗。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落实烈士子女待遇等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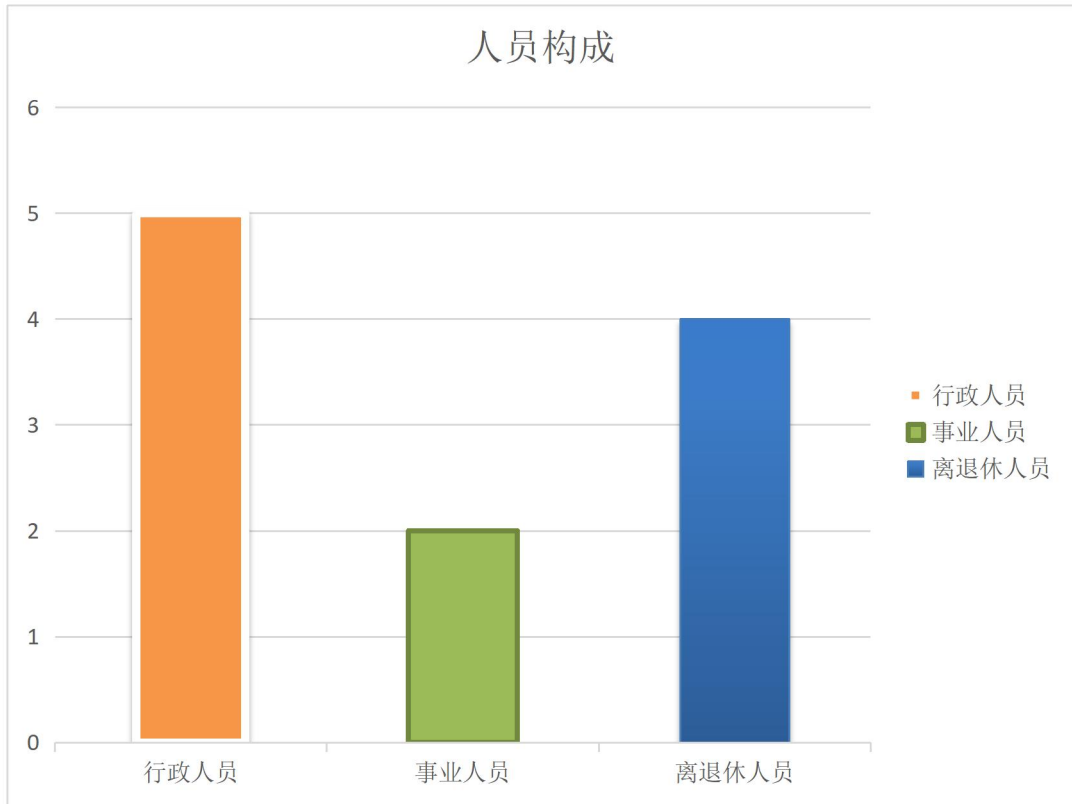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本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7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2 人（从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借调）。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预算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没有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6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2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65.2	本年支出合计	276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765.2	支出总计	27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2765.20	2765.20						
208	社会保 障和 就业支 出	2765.20	2765.20						
20808	抚恤	989.98	989.98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989.98	989.98						
20809	退役安置	1257.08	1257.08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1187.88	1187.88						
2080903	军队移交 政府离退 休干部管 理机构	69.20	69.20						
20828	退役军人 管理事务	518.15	518.15						
2082801	行政运行	219.43	219.43						
2082804	拥军优属	86.45	86.45						
2082899	其他退役 军人事务 管理支出	212.26	21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65.20	219.43	2545.77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765.20	219.43	2545.77			
20808	抚恤	989.98		989.9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 出	989.98		989.98			
20809	退役安置	1257.08		1257.0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 置	1187.88		1187.88			
2080903	军队移交政 府离退休干 部管理机构	69.20		69.20			
20828	退役军人管 理事务	518.15	219.43	298.71			
2082801	行政运行	219.43	219.43				
2082804	拥军优属	86.45		86.4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 人事务管理 支出	212.26		21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765.2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20	2765.2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65.20	本年支出合计	2765.20	2765.20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765.20	支出总计	2765.20	276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9.43	139.37	80.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24	72.24		
30101	基本工资	19.61	19.61		
30102	津贴补贴	19.78	19.78		
30103	奖金	7.6	7.6		
30108	基本养老保险	6.01	6.01		
30109	职业年金	2.75	2.75		
30111	医疗保险	1.55	1.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3	5.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	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6	80.06	80.06	
30201	办公费	33.60		33.60	
30213	维修费	41.00		4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4.56		4.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		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7.14	67.14		
30305	生活补助	66.64	66.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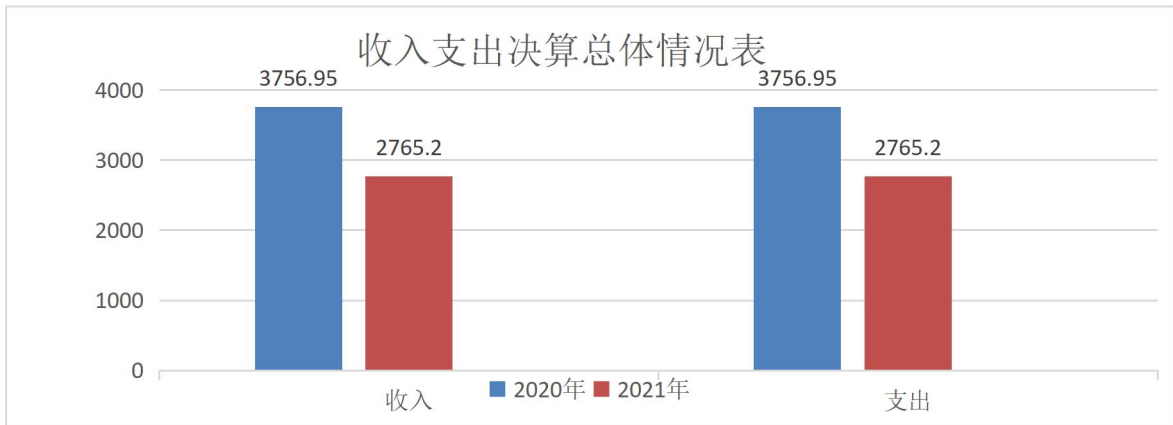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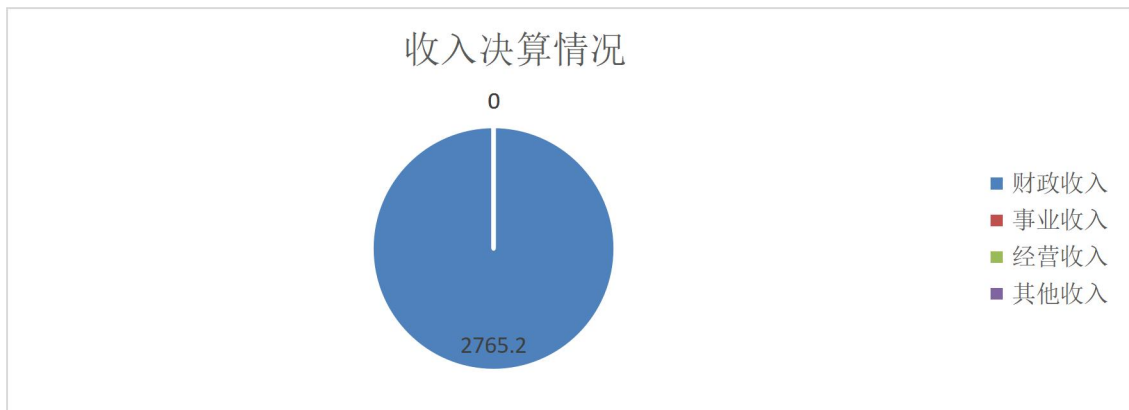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7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991.75 万元，下降 35.87%。主要是 2021 年减少了退役士兵补缴社保专项资金及下设事业单位开始独立预算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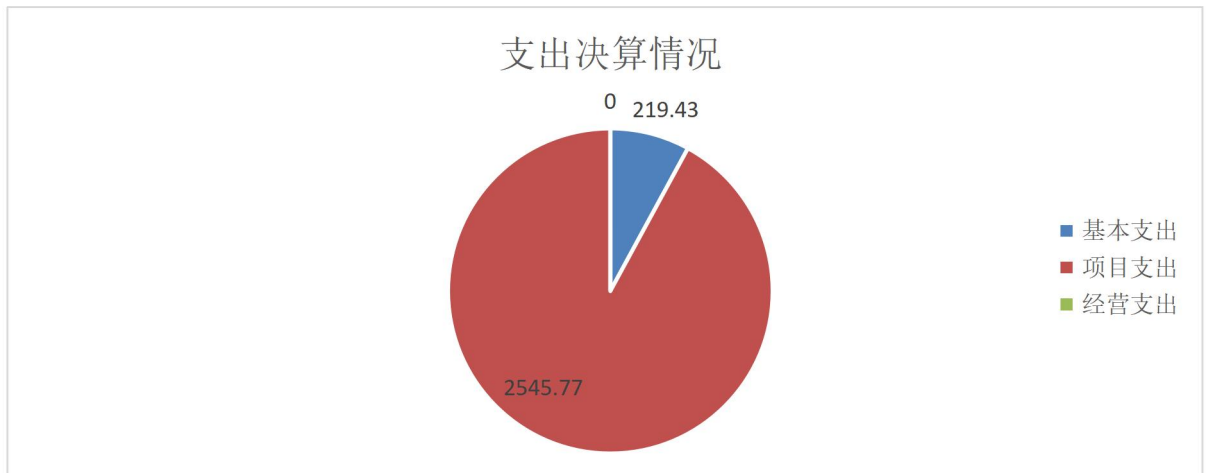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7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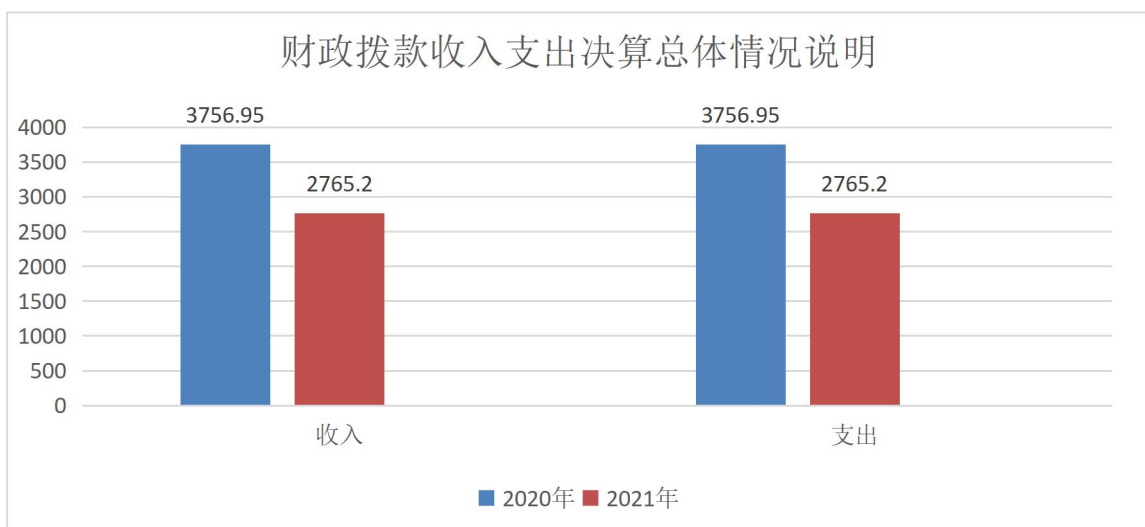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7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43 万元，占 7.94%；项目支出 2545.77 万元，占 92.0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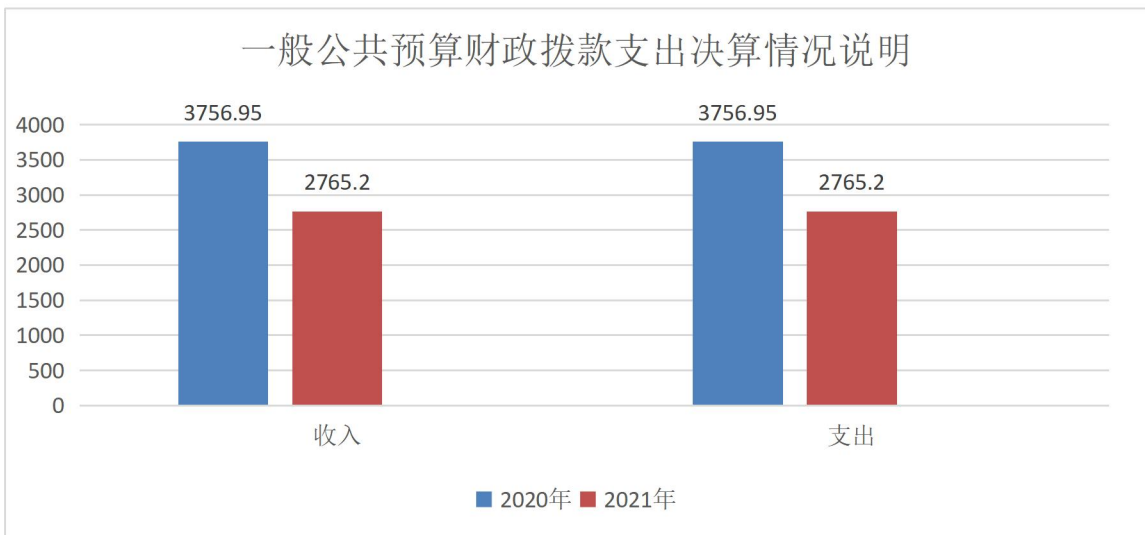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7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1.75 万元，下降 35.87%。主要是 2021 年减少了退役士兵补缴社保专项资金及下设单位开始独立预算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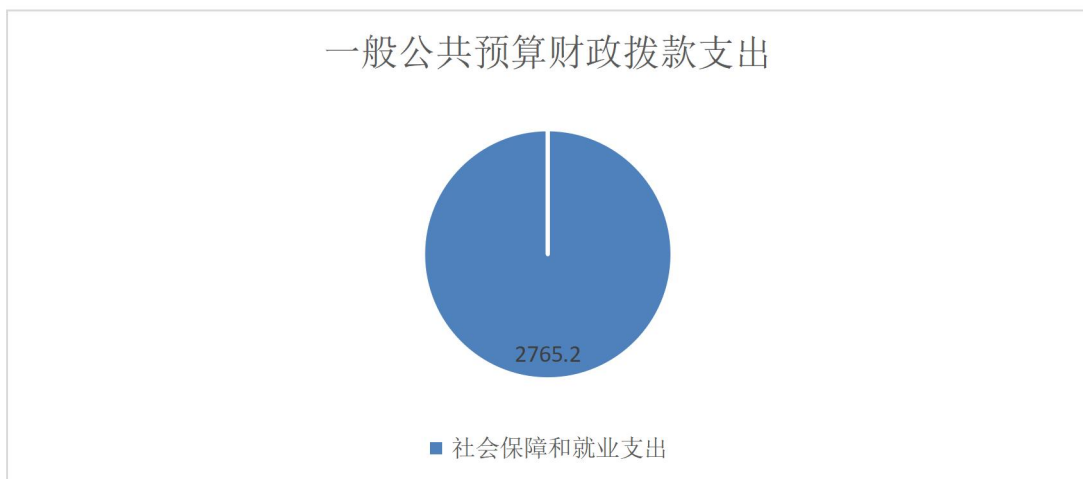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65.2 万元，支出决算 27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91.75 万元，下降 35.87%，主要是 2021 年减少了退役士兵补缴社保专项资金及下设单位开始独立预算决算。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全部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2765.2 万元，支出决算 27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4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9.37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61 万元；津贴补贴 19.78 万元；奖金 7.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7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 万元；生活补助 66.6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80.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3.6 万元；维修费 41 万元；其他交通费 4.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6 万元，支出决算 8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23.88%。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4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省、市、县军休机构管理运行经费列入其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7.98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类支出 37.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61.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管理有关操作规范

（试行）》、《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健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模式；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绩效工作主要由主要单位主要领导牵头组织、办公室负责和财务积极配合，将绩效工作贯彻到所有工作中来，从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成立自评小组对2021年度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2545.7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制定本单位年初预算的同时进行了绩效目标分析，尽可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开展整体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和专项业务绩效评价工作全部圆满完成。

组织对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是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是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

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的必须硬件需求。建设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是采购各类办公设备和基本制度宣传，完善乡镇服务站的基础设施，保障服务群体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履行退役军人保障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退役士兵安置经费支出等5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95.77万元，执行数2395.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使优待抚恤人员的基本生活的到有效保障，保障了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一次性自主就业金的发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一次性自主就业金发放时间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按照时间节点给予发放资金，保障现役士兵家属和退役士兵的权益。

2. 军休干部管理机构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军休干部管理运行有关要求全部完成，完成了100%，自评得100分，未发现问题。

3. 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是依据榆退役军

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是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的必须硬件需求。建设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是采购各类办公设备和基本制度宣传,完善乡镇服务站的基础设施,保障服务群体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履行退役军人保障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还不够完善,尤其是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还未展开,对《退役军人保障法》的有效落实还有较大的差距,基础设施的不完善,不利于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下一步改进措施:政府常务会议确定解决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3万元/年,有利加强了退役军人服务站的有效运行,保障了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工作,为退役军人维护合法权益提供了保障。

4.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和烈士褒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万元,执行数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烈士纪念保护设施的维修维护和有效运行;负责烈士纪念活动的有效开展;对烈士陵园进行维修改造工程和清明节祭扫烈士公祭日祭扫;总结表彰退役军人和工作单位,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士褒扬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人民

群众对政策还不够了解。。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大政策的宣传力度，宣传到户，使群众的满意度明显提高，政策的知晓度到达普遍提高。

5. 双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县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租赁大型广告牌宣传双拥政策，营造浓厚的氛围；慰问立功受奖人员和驻地部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问题人民群众对双拥政策的满意度和政策的知晓度还不够满意。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大政策的宣传力度，宣传到户，使群众的满意度明显提高，政策的知晓度到达普遍知晓。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95.77	2395.77	2395.7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395.77	2395.77	2395.77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 2021 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使退役士兵的基本生活的到有效保障。				通过发放 2021 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使退役士兵的基本生活的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的优抚对象人数	1473 人	1473 人	8	8	
			义务兵家属优待人数	147 人	147 人	8	8	
			一次性自主就业人数	55 人	55 人	8	8	
		质量指标	资金下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资金发放时限	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	21 年 12 月 15 前	8	5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自主就业金发放时间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8	5	一卡通系统升级，无法录入系统
	成本指标	计划投入资金	≤2395.77 万元	2395.77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生活状况较上年提高程度	≥5%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9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管理机构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管理运行机构正常运转、有效保护军队离退休人员的权益。			保障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管理运行机构正常运转、有效保护军队离退休人员的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军休人数	4 人	4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标准	按文件执行	按文件执行	15	15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	20	2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	≤10 万元	10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机构管理运行水平工作效率	明显提高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			完成对18个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和4个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办公设备配备，有效保障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和运行，有效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建设示范乡镇服务站数量	3个	3个	10	10	
			本次建设村级服务站数量	280个	4个	10	8	因村级服务站数量大，资金预算有限，需优先保障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
		质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时间	2021年12月15日前	2021年12月5日	20	2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明显提高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用率	明显提高	≥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的满意度	≥95%	≥94%	10	9	《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不够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和烈士褒扬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烈士纪念保护设施的维修维护和有效运行；负责烈士纪念活动的有效开展；总结表彰退役军人和用人单位，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			保障烈士纪念保护设施的维修维护和有效运行；负责烈士纪念活动的有效开展；对烈士陵园进行维修改造工程和清明节祭扫烈士公祭日祭扫；总结表彰退役军人和用人单位，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的烈士纪念保护设施数量	1 (个)	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烈士陵园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12. 20	20	2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	≤60 万元	60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烈士褒扬工作的社会满意度	明显提高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烈士褒扬工作的满意度	≥95%	≥93%	10	8	烈士褒扬工作宣传力度还不够人民群众对政策不够了解。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县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营造浓厚的氛围；提供双拥工作的大型文艺活动支撑。			保障我县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租赁大型广告牌宣传双拥政策，营造浓厚的氛围；慰问立功受奖人员和驻地部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宣传广告牌租赁	≥6 个	8	20	20	
		质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	2021. 12. 05	20	2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50 万元	5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工作的群众满意度	明显提高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拥活动参与群体满意度	≥95%	≥93%	10	8	双拥政策宣传力度还不够，人民对政策还不够了解。	
总分					100	98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2765.2 万元，执行数 27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单位人员的工资发放正常和单位日常运行管理；开展双拥、春节走访、部队慰问等工作；为优待抚恤对象提供生活补助等保障性措施；烈士纪念设施维修维护和烈士褒扬工作的有效落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1. 新组建单位对财政绩效目标情况学习不到位，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

2. 由于单位性质和服务群体特殊性，有些工作还不到位，社会满意度还不是 100%满意。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积极参加财政局开展的各项绩效及财务相关培训会议，认真学习相关文件文档资料，提升本单位预算绩效编制水平。

2. 主动克服单位服务对象群体的特殊性，争取把各种矛盾化解，同时进一步提升工作服务热情和服务态度，从而提高社会满意度。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 5 分；“三公经费”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过 程 (40 分)	预算管理 (15 分)	支付 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2	资金下 达晚
		资金 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 信息公 开性和 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信息资料准确, 0.5分。				
		政府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 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单位职能工作	双拥工作开展情况:春节和八一慰问驻地部队,每少慰问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依据县政府安排对驻地部队进行慰问和双拥工作开展情况	5	5	
			优待抚恤人员资金兑付情况,每少一人扣0.1分,扣完为止。	单位管理的优待抚恤人员的生活补助发放情况,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15	15	
			烈士陵园维修改造,2分。烈士褒扬工作实际落实情况,2分。烈士陵园的运行情况,1分。	子洲县烈士陵园的正常管理运行和烈士褒扬工作。	5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服务保障各类对象合法权益,办事流程透明化、办事制度规范化,年初计划值达到100%以上得15分,每少5%扣3分,扣完为止。	服务对象的群体满意度	15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还不够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3	
总分					100	96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2021年度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3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附件: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评价时间：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7月28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2年7月29日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建设经费项目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是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是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的必须硬件需求。

2.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是采购各类办公设备和基本制度宣传，完善乡镇服务站的基础设施，保障服务群体-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履行退役军人保障法。

（二）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

2. 年度目标：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

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经费是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陕西省高质量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实施方案，高质量建设基本服务站完善三级管理机制；是按照规范型、示范型、标杆型三个层级开展创建工，要求建设五有机构，基本具备退役军人之家的“九大功能”的必须硬件需求。建设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是采购各类办公设备和基本制度宣传，完善乡镇服务站的基础设施，保障服务群体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有效履行退役军人保障法。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依据下表

项目名称	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负责人	高路		联系电话	153196177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计划投资额 （万元）	3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3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3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0		0
市县财政	30	市县财政	30		30
其他	0	其他	0		0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全年完成

				值	
决策	4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依据榆退役军人组办发[2020]11号文件	按文件执行
			立项程序规范性	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	按文件执行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建设乡镇服务站18个。	18个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	是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万元	≤30万元
			资金分配合理性	是否全部用于乡镇服务站建设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0万元	30万元	
		预算执行率	≤30万元	≤30万元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否专款专用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乡镇服务站建设制度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	
产出	40	产出数量	建设乡镇站数量	18个	18个
			建设村级服务站数量	10	4个
	产出质量	配套设施完善率	100%	98%	
	产出时效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1月	
	产出成本	投入资金≤30万元	≤30万元	≤30万元	
效益	20	社会效益	业务保障能力	业务较上年提高5%	5%
		可持续影响	综合利用率	工作效率较上年提高5%	6%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

评价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张杰	局长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高睿	副局长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薛海雷	主任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张铮	干事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张永峰	干事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 由本部门组成项目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使用资金的合理性，确定实施目标的合规性和相符度进行细化打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为 93 分，优秀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占总分的 2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占总分的 2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40 分，自评得分 36 分，占总分的 6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占总分的 2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问题

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还不够完善，尤其是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建设还未展开，对《退役军人保障法》的有效落实还有较大的差距，基础设施的不完善，不利于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六、有关建议

依据县政府常务会议确定解决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3万元/年，有利加强了退役军人服务站的有效运行，保障了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工作，为退役军人维护合法权益提供了保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单位刚刚成立项目绩效评价组，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还不是很熟悉，有不足之处，会依据本年度制定的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相关政策和理论的学习。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负责人	高路		联系电话	153196177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3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3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3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0
省财政	0	省财政	0		0
市县财政	30	市县财政	30		30
其他	0	其他	0		0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过程	4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管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5	建设乡镇站数量
建设村级服务站数量	5					2
产出质量	5			配套设施完善率	5	4
产出时效	10			2021年12月前完成	10	10
产出成本	10			投入资金≤30万元	10	10
效益	20	社会效益	5	业务保障能力	10	5
		可持续影响	5	综合利用率	5	4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100		100	93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

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